

法学院召开“理想的法学教育”研讨会纪念何美欢

清华新闻网9月27日电 “或许每个人都有自己理想中的专业法学教育，但因为何美欢教授，这理想的样子变得清晰，变得充满了温度和色彩。”法学院2006级本科生丁如如是说。丁如在4年中连修4门何美欢老师的普通法课程，并以“探索中国的普通法教育”作为自己的毕业论文。而同时何老师学生的白麟则更加感慨，“她给我们留下了一份最难完成的作业。”



图为研讨会现场。

9月24日，清华大学法学院召开“理想的法学教育”研讨会，在何美欢老师去世周年之际，深刻怀念何美欢老师。香港何耀棣律师事务所创始人何耀棣先生，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王振民教授，香港资深大律师郑若骅女士，何美欢教授家属，何美欢老师生前指导过的毕业生代表以及法学院师生共同参加了本次研讨会。会上进行了三部有关何美欢教授法学教育思想和个人生平的书《理想的专业法学教育》、《君子务本》、《论当代中国的普通法教育》的发布会，并在下午就法学教育方法进行了专题研讨。

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王振民教授在发言中谈到，日子一天天过去，何老师所留下的物质和精神遗产却一点点更加珍贵，大家对于何老师的怀念也一天天累积。法学院克服各种困难，继续将“普通法精要”课程坚持下来，目的就是要将何老师的精神发扬光大，完成何老师未竟的事业。须知开展普通法专业教育，绝不仅仅是法学教育本身的补全，还有这个国家的需要。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学院2003级本科生汤务真回忆起何老师的勤恳，他说，何老师上课，会对细节特别重视，但是何老师试图培养的却绝非法匠，她更看重的是大家从高处对于法律的审视能力。他认为何老师对他最大的教诲便在于使他记住，一个律师真正的追求不在于赚钱，而在于赢得尊重。

香港资深大律师、本学期“普通法精要”课程授课老师郑若骅老师指出，在中国大陆法学院教授普通法的目的，绝非简单传授英美法的规定，而是希望大家理解学习普通法的重要性，理解普通法的精神；法律学科是一门依靠实践来自我发展的学科，因此她希望各位同学可以在课堂之外，积极地参与法律实践。

何美欢教授的兄长、香港何耀棣律师事务所创办人何耀棣先生叙述了自己与何美欢老师的成长经历，分享了他美欢老师的言行，

在研讨会上，王振民还宣读了因公务未能与会的梁定邦先生的书面发言，在发言中，梁先生高度评价了何老师对于祖国法治发展和法学教育所作出的贡献，将何老师称为“诚实的化身”，并希望清华法学院可以将何老师的衣钵传承下去，培养出更多的国际法律人才。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讲师、清华大学法学院毕业生贾海龙，清华大学梅汝璈讲席教授冯象也做了发言。

附：何美欢介绍

何美欢教授 (Betty Ho) 1948年11月出生于香港。中学毕业后留学美国，1971年在加州圣心学院获得文学学士，1972年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获得文学硕士学位。后到加拿大攻读法律专业，1977年获得多伦多大学法学院法律博士学位 (JD)。毕业后加盟当时全球唯一的国际律师事务所——Baker & McKenzie，作为执业律师从事跨国法律业务。先后取得四个法域的执业律师资格：加拿大安大略省、美国纽约州、英国、香港。

她以北美法学教育育人的精神，因应中国学生的需要、特点设计出全新的普通法教学方法。在清华大学开设了《普通法精要》系列课程，以启发式教学方法让学生学习、锻炼如何阅读英美法原始材料，如何适用、评价英美法，使学生掌握法律的方法，毕业后能够继续学习、成才，为中国法治建设做贡献。

她在清华大学先后培养了8届学生，教学效果十分突出，2006至2008的三年中，《普通法精要I、II、III》课程6次在清华大学全校同等规模课程教学评估中排名前5%。她的专著《论当代中国的普通法教育》记录了她的教育理论、方法及经验。(2005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除了普通法教学外，她还带领学生翻译了两本影响深远的著作《法律中的社会科学》和《银行金融服务业务的管制》。通过《普通法精要》(I-IV)系列课程学习的学生，已有多人考取美国排名前十的法学院，并成为其中的佼佼者，与母语为英语的美国本土学生竞争也毫不逊色。这种从理论到实践、再到培养出人才的立体式教育模式，是何美欢教授的独创。

何美欢教授在清华大学工作期间，培养法学硕士30余名和数名博士生；全程修毕《普通法精要》系列课程的学生70余名。据不完全统计，当中有20名已取得美国一流法学院的法学硕士学位，有数名学生攻读北美著名大学法律博士 (JD) 学位。就业的学生大部分任职大型跨国律师事务所，还有2名法官、1名任职国家机关、4名任职国家金融监管机构。

(<http://news.tsinghua.edu.cn>)

[更新：2011-09-27 11:07:59]

[阅读： 人 次]

相关新闻

- [清华大学“何美欢法学教育基金”正式设立](#) [2010-12-08]
- [清华设立“何美欢法学教育基金”](#) [2010-12-02]
- [“她是法学界的白求恩”](#) [2010-10-18]
- [当这必朽的穿上不朽](#) [2010-09-19]
- [一个园丁的生命就在那片树林里](#) [2010-09-13]
- [一堂没有上完的课——追记何美欢教授](#) [2010-09-13]
- [清华大学师生深切缅怀何美欢教授](#) [2010-09-13]
- [法学院学生追忆何美欢老师](#) [2010-09-06]
- [清华法学院举办博士生论坛共议改革开放中的...](#) [2009-06-04]
- [清华学生走进社区参加普法宣传日活动](#) [2006-12-07]
- [“村官”初长成——我在农村工作的三个月](#) [2006-10-24]
- [陈希等到法学院调研我校法律人才培养情况](#) [2005-06-03]
- [清华大学法学院复建10周年实现跨越式发展](#) [2005-04-26]
- [清华法学院庆祝复建10周年](#) [2005-04-26]
- [清华大学法学院纪念复建10周年](#) [2005-04-25]
- [法学院复建十周年纪念大会隆重举行](#) [2005-04-24]
- [清华法学教育溯源](#) [2005-04-23]
- [顾秉林、陈希致信法学院祝贺复建十周年](#) [2005-04-20]
- [法学院复建10年大事记](#) [2005-04-20]
- [加强对外合作 推动国际交流](#) [2005-04-20]
- [法学院复建及复建后的三年——留在脑海的一...](#) [2005-04-20]
- [庄严的使命 奋斗的历程——写在法学院复建...](#) [2005-04-20]
- [科学研究迅速发展 学术成果不断产出](#) [2005-04-20]
- [访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王兵教授](#) [2004-12-31]
- [细微之处见精神](#) [2004-11-18]
- [法学院学生走上街头提供法律咨询](#) [2002-3-20]
- [法学院02班举办“法眼看天下”活动](#) [2001-3-19]

网友评议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友情链接](#) | [清华地图](#) | [清华展览](#) | [宣传资料](#) | [知识产权投诉](#)

清华大学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版权所有，清华新闻网编辑部维护，清华大学计算机与信息管理中心技术支持 电子信箱:news@tsinghua.edu.cn
Copyright 2006-2008 news.tsinghua.edu.cn. All rights reserved. Best view 1024×768